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佳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4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ax4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43075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增能課程簡章1份 (38042871_114307540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水利署舉辦之「水利防災教育教師增能研習」，鼓勵國中小學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14年6月23日經水防字第114330250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激發及強化教師的水利防災知識與技能，經濟部水利部水利署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「水利防災教育教師增能研習」，期能提供教師運用於各領域課程教學，達到觀念翻轉與知能強化目標。
- 三、訂於114年8月21日（星期四）假新北市塔寮坑二抽水站防洪科技互動館辦理，讓教師實地瞭解抽水站在防洪應變中的運作方式與關鍵角色，並說明水利防災應變原則及結合互動式教具引導，讓參訓教師實地操作教具並設計教案。
- 四、檢附增能課程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

誠正國中 1140625



OTAA1146005261

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